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邱世平

電話: 03-8462860#228

電子信箱: chris781022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301519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初階實施計畫 (376550000A 1130151900 ATTACH1. pdf)

主旨:檢送本縣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「校園性 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第二期實施計畫」1份,敬 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縣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:
  - (一)時間:113年8月12日(星期一)至14日(星期三)。
  - (二)地點:本縣南平中學3樓會議室。
  - (三)報名方式:即日起至113年8月9日(星期五)止,至全國 教師在職進修網(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)報 名,課程代碼:4477318。
- 三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洽花蓮縣立南平中學周含嬪組長,電話 03-8772586分機111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花蓮縣家長協會、花蓮縣教師會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本府社會處、

本府原住民行政處電2024/08/192文



第1頁,共1頁